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GREEN (HOLDINGS) LIMITED

中國綠色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04)

**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
經審核年度業績**

謹此提述中國綠色食品(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一日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未經審核年度業績的公告(「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五日有關刊發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經審核年度業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核數師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國衛」)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完成審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有關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有關附註所列數字。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同日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獲得董事會批准，詳情載於下文。

財務摘要

- 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一八／一九財政年度」)約人民幣471,200,000元減少約4.6%至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一九／二零財政年度」)約人民幣449,400,000元。
- 毛利和毛利率由二零一八／一九財政年度約人民幣9,600,000元及2.0%增加至二零一九／二零財政年度約人民幣42,300,000元及9.4%。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由二零一八／一九財政年度約人民幣645,100,000元增加至二零一九／二零財政年度約人民幣846,400,000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 新鮮農產品及經加工產品	412,849	430,803
— 品牌食品產品及其他產品	36,593	40,370
	<u>449,442</u>	<u>471,173</u>
毛利	42,279	9,565
毛利率	9.4%	2.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	(846,398)	(645,071)
每股基本虧損(人民幣)	<u>(2.32)</u>	<u>(1.82)</u>
主要財務比率		
流動比率	0.56倍	0.96倍
資本負債比率	95.3%	33.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449,442	471,173
銷售成本		<u>(407,163)</u>	<u>(461,608)</u>
毛利		42,279	9,565
其他收入	5(a)	1,240	2,219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5(b)	(407)	1,265
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變動所產生的收益		8,225	6,69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166,552)	(209,606)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		(379,496)	–
長期預付租金之減值虧損		–	(162,826)
銷售及分銷開支		(42,035)	(41,820)
一般及行政開支		(229,828)	(200,861)
應佔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的虧損		–	(3,545)
應佔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的虧損		(133)	(94)
經營虧損		<u>(766,707)</u>	<u>(599,005)</u>
融資成本	6(a)	<u>(79,691)</u>	<u>(46,066)</u>
除稅前虧損	6	(846,398)	(645,071)
所得稅	7	–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虧損		<u><u>(846,398)</u></u>	<u><u>(645,071)</u></u>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收益(除稅後)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附屬公司財務報表之匯兌差額		(13,637)	(10,771)
換算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之財務報表之 匯兌差額		–	219
		<u>(13,637)</u>	<u>(10,552)</u>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之 公平值變動		(144)	(4,583)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		<u>(13,781)</u>	<u>(15,135)</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u>(860,179)</u></u>	<u><u>(660,206)</u></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人民幣)			
— 基本及攤薄	9	<u><u>(2.32)</u></u>	<u><u>(1.82)</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8,064	747,220
根據經營租約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權益		–	114,094
長期預付租金		–	446,755
使用權資產		628,797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	–
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		553	68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2,921	4,449
		<u>1,120,335</u>	<u>1,313,204</u>
流動資產			
存貨		4,134	4,299
生物資產		14,740	13,732
長期預付租金的即期部分		–	24,77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208,229	106,821
已抵押銀行存款		6,750	1,98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4,690	339,022
		<u>278,543</u>	<u>490,633</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1	257,392	68,060
銀行借貸		165,000	260,000
租賃負債		49,591	–
應付一名董事之款項		7,540	7,102
應付一名股東之款項		1,426	1,343
可換股票據		–	155,029
應付所得稅		17,804	17,804
		<u>498,753</u>	<u>509,338</u>
流動負債淨額		<u>(220,210)</u>	<u>(18,705)</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900,125</u>	<u>1,294,499</u>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69,081	69,581
租賃負債	466,305	—
	<u>535,386</u>	<u>69,581</u>
資產淨值	<u>364,739</u>	<u>1,224,918</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62,247	62,247
儲備	302,492	1,162,671
	<u>364,739</u>	<u>1,224,91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	<u>364,739</u>	<u>1,224,918</u>

附註

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香港公司條例」）所規定之適用披露。

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法，惟除了生物資產按公平值減銷售成本計量，若干金融工具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

持續經營

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約人民幣846,398,000元（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645,071,000元）及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約人民幣180,010,000元（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54,119,000元）。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220,210,000元（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18,705,000元）。此外，本集團本金額約190,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173,167,000元）的可換股票據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到期並連同應計利息人民幣14,546,000元（相當於15,960,000港元）為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尚未支付。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人民幣165,000,000元的銀行借貸將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到期。

該等情況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因此本集團可能無法在正常業務過程中償還本集團的負債。

鑒於此等情況，董事已仔細考慮本集團未來的流動資金及表現以及其可用資金來源，以評估本集團能否償還未償還可換股票據及銀行借貸及能夠為未來的營運資金和融資要求提供資金，已經及將會採取若干措施管理其流動資金需要及改善其財務狀況，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1. 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孫少鋒先生願意繼續為本集團提供財務支持以讓本集團繼續持續經營；
2. 於批准該等財務報表日期，本集團正與可換股票據持有人之代表積極探索及制定可行債務重組計劃，及就此進行磋商；
3. 本集團將與現合作銀行聯繫以重續銀行借貸；
4. 本集團將尋求獲得任何可能之融資；及
5. 本集團將實施營運計劃以控制成本並從本集團營運中產生足夠的現金流量。

經考慮上文所述，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為合適。

倘若本集團無法繼續持續經營，則必須進行調整以將資產價值減值到其可收回金額、為可能產生之進一步負債作出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此等調整的影響尚未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對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本公司於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以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正、縮減或清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政狀況及表現及／或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造成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有關詮釋。

租賃之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採用可行權宜方法，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以往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時獲識別為租賃之合約，且並無將該準則應用於以往獲識別為包含租賃之合約。因此，本集團並未重新評估除此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合約。

就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而言，本集團在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規定採用租賃之定義。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五月一日確認。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一日，本集團通過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16.C8(b)(ii)過渡規定，按相等於相關租賃負債的金額確認額外租賃負債和使用權資產。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確認於期初保留溢利及並無重列比較資料。

在過渡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採用經修訂追溯方法時，本集團按逐項租賃基準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且與各租賃合約相關的租賃應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i) 選擇不就租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十二個月內結束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始直接成本；
- (iii) 對在類似經濟環境下類似類別相關資產帶有類似剩餘年期之租賃組合應用單一折現率；
- (iv) 透過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作為另一減值評估方法，評估租賃是否繁苛；及
- (v) 根據於首次應用日期之事實及情況，以事後方式釐定本集團帶有續租及終止選擇權之租賃之租期。

於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款利率。承租人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9.5%。

下表為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的經營租賃承擔與二零一九年五月一日的已確認租賃負債期初結餘的對賬：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u>1,105,634</u>
按相關增量借款利率折現的租賃負債	471,292
減：確認豁免－短期租賃	<u>(634)</u>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一日的租賃負債	<u><u>470,658</u></u>
分析為	
流動	45,238
非流動	<u>425,420</u>
	<u><u>470,658</u></u>
已確認之使用權資產與以下資產類型有關：	
	於二零一九年 五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農地	<u><u>470,658</u></u>

已對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之金額作出以下調整。未受變動影響的分項項目並不包括在內。

	於二零一九年 四月三十日 先前呈報的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重新分類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九年 五月一日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 第16號的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 根據經營租約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利息	114,094	–	(114,094)	–
長期預付租金	446,755	–	(446,755)	–
使用權資產	–	470,658	588,664	1,059,322
流動資產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 根據經營租約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之利息	3,038	–	(3,038)	–
長期預付租金的即期部分	24,777	–	(24,777)	–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45,238	–	45,238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425,420	–	425,420

對於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於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確認使用權資產人民幣470,658,000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470,658,000元。

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長期預付租金以及根據經營租約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權益的前期付款。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長期預付租金以及根據經營租約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權益的流動及非流動部分分別為人民幣24,777,000元及人民幣446,755,000元以及人民幣3,038,000元及人民幣114,094,000元，已重新分類為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一日的使用權資產。

就按間接法報告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經營活動現金流量而言，營運資金的變動已根據上文披露的二零一九年四月一日的期初綜合財務狀況表計算。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以下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 (修訂本)	重大之定義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及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資產 買賣或注資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 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2019冠狀病毒病相關租金寬免 ⁵

¹ 就收購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首個年度期間開始或之後之業務合併及資產收購生效。

²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將予釐定之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上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外，經修訂財務報告概念框架已於二零一八年發佈。其相應的修訂本，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概念框架參考的修訂本，將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董事預計，在可預見的未來，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修訂本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3. 分部報告

本集團按不同產品種類管理其業務。以與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內部呈報資料一致之方式，本集團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識別以下兩個可報告分部：

- 新鮮農產品及經加工產品：此分部種植、加工及銷售農產品。現時本集團於此方面之活動乃於中國進行。
- 品牌食品產品及其他產品：此分部加工及銷售食品產品。現時本集團於此方面之活動乃於中國進行。

(a) 分部業績、資產及負債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向本集團最高級行政管理層提供有關本集團可報告分部之資料載列於下文：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流動及非流動資產，惟於金融資產之投資及其他公司資產除外。分部負債包括個別分部進行銷售活動所產生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由分部直接管理之借貸。

收入及開支乃經參考有關可報告分部所產生之銷售額及開支或自有關分部資產產生之折舊或攤銷後，分配至有關分部。

用作呈列分部虧損之方法為「經調整經營虧損」。為達致「經調整經營虧損」，本集團之虧損乃對並非指定屬於個別分部之項目作出調整，例如董事及核數師酬金以及其他總辦事處及企業行政成本。稅項支出不會分配至可報告分部虧損。分部間銷售之定價乃經參考就類似訂單收取外部人士之費用後釐定。

	新鮮農產品及經加工產品		品牌食品產品及其他產品		總計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來自外界客戶之收入	412,849	430,803	36,593	40,370	449,442	471,173
分部間收入	10,161	9,685	-	-	10,161	9,685
可報告分部收入	<u>423,010</u>	<u>440,488</u>	<u>36,593</u>	<u>40,370</u>	<u>459,603</u>	<u>480,858</u>
可報告分部虧損	<u>(633,045)</u>	<u>(433,168)</u>	<u>(23,248)</u>	<u>(22,030)</u>	<u>(656,293)</u>	<u>(455,198)</u>
利息收入	855	1,304	7	4	862	1,308
折舊及攤銷	126,113	127,628	603	1,573	126,716	129,201
所得稅	-	-	-	-	-	-
可報告分部資產	1,200,763	1,576,993	5,421	33,081	1,206,184	1,610,074
生物資產公平值減銷售						
成本變動所產生的收益	8,225	6,698	-	-	8,225	6,698
融資成本	45,238	2,476	-	507	45,238	2,983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166,552	209,606	-	-	166,552	209,606
長期預付租金之減值虧損	-	162,826	-	-	-	162,826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	379,496	-	-	-	379,496	-
資本開支(附註)	379	5,180	179	174	558	5,354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 (收益)/虧損	(60)	581	-	119	(60)	700
應佔於一間合營企業之投資的 虧損	133	94	-	-	133	94
撥回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 減值虧損，淨額	59	17	29	4	88	21
可報告分部負債	<u>533,048</u>	<u>16,581</u>	<u>1,394</u>	<u>4,187</u>	<u>534,442</u>	<u>20,768</u>

附註： 資本開支包括年內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添置。

(b) 可報告分部收入、損益、資產及負債及其他項目之對賬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可報告分部收入	459,603	480,858
對銷分部間收入	(10,161)	(9,685)
	<u>449,442</u>	<u>471,173</u>
綜合收入	449,442	471,173
損益		
來自本集團外界客戶之可報告分部虧損	(656,293)	(455,198)
融資成本	(34,453)	(43,083)
財務收入	118	742
其他收入及收益	-	183
應佔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的虧損	-	(3,545)
撥回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淨額	7	981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	(12,842)	(13,221)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開支	(142,935)	(132,178)
衍生金融負債之公平值變動	-	248
	<u>(846,398)</u>	<u>(645,071)</u>
綜合除稅前虧損	(846,398)	(645,071)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可報告分部資產	1,206,184	1,610,074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資產：		
— 固定資產	139,849	152,679
— 已抵押銀行存款	6,750	1,982
—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31,233	2,564
— 其他資產	14,862	36,538
	<u>1,398,878</u>	<u>1,803,837</u>
綜合總資產	1,398,878	1,803,837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負債		
可報告分部負債	534,442	20,768
可換股票據	-	155,029
遞延稅項負債	69,081	69,581
銀行借貸	165,000	260,000
未分配總辦事處及企業負債	265,616	73,541
	<u>1,034,139</u>	<u>578,919</u>

(c) 地區資料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主要在中國營運，本集團的全部收入均來源於中國，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的大部分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本集團並無披露按地理區域劃分的業績及資產分析。

(d)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概無個別客戶佔本集團外部收入之10%或以上。

4. 收入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種植、加工及銷售農產品以及生產及銷售消費食品。

收入指供應予客戶之農產品及消費食品銷售額扣除增值稅及其他銷售稅項，減退貨及折扣。年內確認於營業額內之每項主要類別收入金額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分拆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於某時間		
新鮮農產品及經加工產品	412,849	430,803
品牌食品產品及其他產品	36,593	40,370
	<u>449,442</u>	<u>471,173</u>

所有收入的期間為一年或以下。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許可，分配至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未披露。收入確認乃於綜合財務報表的主要會計政策披露。

5. 其他收入及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a) 其他收入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利息收入	980	2,051
雜項收入	260	168
	<u>1,240</u>	<u>2,219</u>

(b)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收益淨額	-	15
衍生金融負債公平值變動	-	248
出售一間附屬公司之虧損	(502)	-
撥回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之減值虧損，淨額	95	1,002
	<u>(407)</u>	<u>1,265</u>

6.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乃經(計入)/扣除以下各項：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a) 融資成本		
須於五年內全數償還的借貸利息		
—可換股票據利息	19,081	22,989
—銀行借貸利息	15,372	23,077
租賃負債之利息	45,238	—
	<u>79,691</u>	<u>46,066</u>
(b) 員工成本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工資及其他福利	26,728	29,940
界定供款退休計劃供款	1,304	1,313
	<u>28,032</u>	<u>31,253</u>
(c) 其他項目		
根據經營租約持作自用之租賃土地權益攤銷	—	3,038
長期預付租金攤銷	—	36,70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9,912	102,680
使用權資產折舊	49,646	—
經營租賃開支：最低租賃付款		
—物業租金	—	821
有關短期租賃的開支	539	—
核數師酬金		
—審核服務	1,431	1,374
—非審核服務	9	9
已售存貨成本	407,163	461,60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虧損	(60)	700

7. 所得稅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撥備	-	-
遞延稅項		
臨時差額之產生及撥回	-	-
於損益確認之所得稅開支總額	<u>-</u>	<u>-</u>

附註：

(i) 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公司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乃根據中國有關所得稅規則及法規所釐定之應課稅收入按25%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計算。

根據中國稅法及其解釋規則，從事合資格農業業務之企業合資格享有若干稅務利益（包括獲豁免繳納源自有關業務之全部中國企業所得稅）。本集團從事合資格農業業務之主要附屬公司有權獲豁免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ii) 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並無於香港產生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該等兩個年度的香港利得稅撥備。

(iii) 其他所得稅

根據百慕達及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的條例及法規，本集團毋須繳納任何百慕達或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8.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任何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9. 每股虧損

(a) 每股基本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i)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用於釐定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846,398)</u>	<u>(645,071)</u>

(ii) 股份數目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65,158,370</u>	<u>353,738,669</u>

(b) 每股攤薄虧損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未假設截至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內之未行使之購股權獲行使，原因為有關行使具有反攤薄影響。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未假設本公司之未轉換可換股票據獲轉換，原因為有關轉換具有反攤薄影響。

10. 貿易應收款項

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撥備)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78	5,009
超過一個月但於三個月內	33	2,358
超過三個月但於六個月內	<u>1,203</u>	<u>222</u>
	<u>1,314</u>	<u>7,589</u>

貿易應收款項一般自開發票日期起計30日(二零一九年：30日)內到期。貿易應收款項之賬齡分析根據於報告日期之發票日期呈列。

11. 貿易應付款項

供應商一般獲授30天的信貸期。於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貿易應付款項根據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人民幣千元
一個月內	11	3,909
超過一個月但於三個月內	268	3,539
超過三個月但於六個月內	77	5
超過六個月但於一年內	<u>1,250</u>	<u>235</u>
	<u>1,606</u>	<u>7,688</u>

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所載年度業績與本公告所載經審核年度業績之間的重大差異

由於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所載財務資料於其刊登日期未經審核亦未經國衛協定，且其後已對該等資料作出調整，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所載年度業績與本公告所披露的經審核年度業績之間的重大差異。主要詳情及原因載列如下：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變動 人民幣千元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1	(407)	2,131	(2,538)
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	2	(379,496)	(379,197)	(299)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2	(166,552)	(166,851)	299
一般及行政開支	1	(229,828)	(232,366)	2,538
融資成本	3	(79,691)	(89,507)	9,816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變動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2	488,064	487,765	299
使用權資產	2	628,797	629,096	(299)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3	257,392	267,381	(9,989)

附註：

1. 有關變動是關於出售一間附屬公司的虧損由一般及行政開支重新分類至其他(虧損)/收益。
2. 有關變動是關於將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之減值虧損。
3. 有關變動是關於重新計算可換股票據之違約利息。

除本進一步公告所披露及與上述重大差異有關的總額、百分比、比率及比較數字的相應調整外，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所載資料並無重大變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由於上述調整，董事會謹此對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內「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作出澄清（修訂之處以下劃線表示）：

- a) 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第24頁「其他收益」分節之首兩句應如下文所示：

「其他虧損

於二零一九／二零財政年度，本集團錄得其他虧損約人民幣407,000元（二零一八／一九財政年度：其他收益約人民幣1,265,000元）。其他虧損主要來自出售奉新中綠碧雲有機大米科技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本權益的虧損約人民幣502,000元。」

- b) 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第25頁「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分節之首段應如下文所示：

「於二零一九／二零財政年度，本集團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約人民幣166,552,000元，相較於二零一八／一九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09,606,000元減少約20.5%。」

- c) 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第25頁「有關使用權資產的減值虧損」分節之首段應如下文所示：

「於二零一九／二零財政年度，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約人民幣379,496,000元（二零一八／一九財政年度：無）。」

- d) 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第25頁「經營開支」分節之首句及最後一句應如下文所示：

「經營開支總額約人民幣271,863,000元（二零一八／一九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42,681,000元）。」及「一般及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229,828,000元（二零一八／一九財政年度：約人民幣200,861,000元），增幅約為12.6%，主要是由於研發新品開支增加及為了降低融資成本而進行的保險費用增加。」

- e) 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第26頁「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分節之首句應如下文所示：

「於二零一九／二零財政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人民幣846,398,000元（二零一八／一九財政年度：約人民幣645,071,000元）。」

- f) 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第27頁「有關持續經營的不確定性」一節首段之首兩句應如下文所示：

「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約人民幣846,398,000元（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645,071,000元）及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約人民幣180,010,000元（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54,119,000元）。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220,210,000元（二零一九年：約人民幣18,705,000元）。」

- g) 未經審核年度業績公告第29頁「本集團之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一節之首三句應如下文所示：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總額約為人民幣44,690,000元（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約人民幣339,022,000元），而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398,878,000元（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803,837,000元）及人民幣364,739,000元（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約人民幣1,224,918,000元）。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278,543,000元（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約人民幣490,633,000元），而流動負債則約為人民幣498,753,000元（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約人民幣509,338,000元）。流動比率為0.56倍（二零一九年四月三十日：0.96倍）。」

國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有關初步公告之工作範圍

本進一步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以及相關附註之有關數字已經由本集團核數師國衛同意為董事會於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批准之截至該年度本集團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載列之款額。國衛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委聘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之保證委聘，因此國衛並無對本進一步公告作出保證。

獨立核數師報告摘要

下文摘錄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獨立核數師報告所載之「不發表意見」及「不發表意見的基礎」：

吾等並無就 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由於本報告中「不發表意見的基礎」部分所述事項的重要性，吾等無法獲取充足及適當的審核憑證，以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及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不發表意見的基礎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的範圍限制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所披露， 貴集團投資於一間聯營公司，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於該聯營公司之投資的賬面值仍為零。由於吾等無法接觸該聯營公司的管理層及核數師，吾等未能就 貴集團於該聯營公司的投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的賬面值及 貴集團於截至該日止年度分佔的業績及減值虧損撥回（如有）取得足夠適當的審核憑證。因此，吾等未能就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包括其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損益）進行吾等認為必要的審核程序。因此，吾等無法確定是否需要對 貴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的賬面值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分佔聯營公司的業績及減值虧損撥回（如有）以及附註17有關聯營公司財務資料的披露作出任何調整。任何被認定為必要的調整可能會對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虧損及其他全面虧損、 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的資產淨值以及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呈列或披露的相關內容產生顯著影響。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的範圍限制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所披露，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投資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2,921,000元。由於管理層或管理層委聘的獨立專業估值師並無對該投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之情況進行估值，且管理層未能向吾等提供被投資公司的財務業績及其他相關財務資料，吾等無法就該投資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的賬面值獲取足夠適當的審核憑證。吾等無法信納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投資的賬面值，以及於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公平值變動。因此，吾等無法確定是否需要對該等入賬金額作出任何調整。任何被認定為必要的調整可能會對貴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的其他全面虧損、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的資產淨值以及在綜合財務報表中呈列或披露的相關內容產生顯著影響。

與持續經營基準有關的重大不確定因素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述，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貴集團錄得虧損淨額約人民幣846,398,000元，而於該日，貴集團的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人民幣220,210,000元。貴集團本金為190,000,000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173,167,000元）的可換股票據已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到期，連同逾期未付的利息人民幣14,546,000元（相當於15,960,000港元），為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及本報告日期尚未償還。貴集團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尚未償還的銀行借貸人民幣165,000,000元將於二零二零年十月到期。董事正採取若干措施以改善貴集團的流動資金及財務狀況，該等措施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其有效性取決於該等措施的最終成功結果，而該等措施受多項不確定因素影響，包括(i)本公司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孫少鋒先生能否向貴集團提供財務支持，使貴集團在可見將來繼續以持續經營的方式營運，並於負債到期時償付貴集團的負債；(ii)貴集團能否成功與尚未到期的可換股票據持有人磋商，以重組及／或再融資，包括延長逾期本金及利息的還款日期；(iii)貴集團能否取得必要的信貸融資，使貴集團能夠應付其於可見將來的營運資金及財務需求；(iv)貴集團能否在現有銀行借貸到期償還時將有關借貸續期；(v)貴公司能否成功進行備選集資交易以增強貴集團的資本基礎；及(vi)貴公司能否實行成本控制措施以達致正營運現金流。

上述因素，連同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所述的其他事宜，均顯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吾等未能取得足夠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令吾等信納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是否恰當。倘 貴集團不能繼續以持續經營的方式經營，則須作出調整，將資產的賬面值撇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就可能產生的其他負債作出撥備，以及將非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負債分別重新分類為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該等調整的影響並未在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中反映，而吾等亦未能確定是否需要作出該等調整。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一九年：無）。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審閱經審核年度業績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四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審核委員會認為該財務資料乃遵照適用會計準則及規定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編製，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五）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載有（其中包括）有關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進一步資料之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刊發並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七日（星期二）至二零二零年十月三十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二零年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遞交至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刊發業績公告及年報

二零二零年年報將於二零二零年九月底前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在聯交所網站 www.hkex.com.hk 及公司網站 www.chinagreen.com.hk 刊載。本公告亦可在上述網站上查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綠色食品(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孫少鋒

香港，二零二零年九月二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分別為孫少鋒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及王金火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魏雄文先生、胡繼榮先生及郭澤鑽先生。